

证券代码：600592

证券简称：龙溪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2

##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系公司下属公司与供应链相关的部分金属材料生产性贸易业务收入确认不当所进行的财务数据调整。
-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仅涉及公司 2021 年度至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收入、营业总成本、营业成本科目，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其他科目，不会对公司及母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产生影响。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盈亏性质及盈亏金额的改变。

####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概述

##### （一）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收到福建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5)95 号) (以下简称《决定》)，指出公司及下属公司对部分钢材贸易业务营业收入确认不当，导致相关年度定期报告信息披露不准确，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第三十四条的相关规定，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披露的《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福建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根据《决定》要求，经公司对相关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严格自查后，为了更

谨慎地执行收入准则，相应用对 2021 年度至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营业收入、营业收入、营业总成本、营业成本科目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系公司下属公司与供应链相关的部分金属材料生产性贸易业务收入确认不当所进行的财务数据调整，更正仅涉及公司 2021 年度至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营业收入、营业收入、营业总成本、营业成本科目，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其他科目，不会对公司及母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产生影响。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盈亏性质及盈亏金额的改变。

##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九届十三次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仅影响公司 2021 年度至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收入、营业总成本、营业成本科目，不涉及 2021 年度至 2024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其他科目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调整。影响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合并利润表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2021 年	营业收入	1,435,167,064.69	-10,463,442.76	1,424,703,621.93
	营业收入	1,435,167,064.69	-10,463,442.76	1,424,703,621.93
	营业总成本	1,296,718,238.86	-10,463,442.76	1,286,254,796.10
	营业成本	1,055,175,775.58	-10,463,442.76	1,044,712,332.82
2022 年	营业收入	1,719,423,334.37	-47,468,681.27	1,671,954,653.10
	营业收入	1,719,423,334.37	-47,468,681.27	1,671,954,653.10

	营业总成本	1, 558, 319, 515. 64	-47, 468, 681. 27	1, 510, 850, 834. 37
	营业成本	1, 302, 234, 421. 42	-47, 468, 681. 27	1, 254, 765, 740. 15
2023年	营业收入	1, 904, 141, 274. 66	-172, 236, 637. 29	1, 731, 904, 637. 37
	营业收入	1, 904, 141, 274. 66	-172, 236, 637. 29	1, 731, 904, 637. 37
	营业总成本	1, 743, 818, 730. 07	-172, 236, 637. 29	1, 571, 582, 092. 78
	营业成本	1, 489, 965, 047. 58	-172, 236, 637. 29	1, 317, 728, 410. 29
2024年	营业收入	1, 777, 025, 104. 51	1, 766, 923. 85	1, 778, 792, 028. 36
	营业收入	1, 777, 025, 104. 51	1, 766, 923. 85	1, 778, 792, 028. 36
	营业总成本	1, 629, 405, 370. 06	1, 766, 923. 85	1, 631, 172, 293. 91
	营业成本	1, 382, 246, 830. 06	1, 766, 923. 85	1, 384, 013, 753. 91

### 三、专项意见

#### (一) 审计机构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与公司进行沟通，并出具《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编制。

#### (二)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的汇报并沟通讨论，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四、其他说明

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涉及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附注》。

特此公告。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24 日